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
Gabinete de Apoio ao Ensino Superior

關於關翠杏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4 年 11 月 24 日第 1044/E839/V/GPAL/2014 號函轉來關翠杏議員於 2014 年 11 月 20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4 年 11 月 25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長期以來致力推動高等教育的發展，以“教育興澳”和“人才建澳”為施政理念，積極支持各高等院校完善軟硬件建設，優化教學和科研條件，為師生創設良好的教學環境。隨著澳門大學已於本年 9 月遷入位於橫琴新區的新校區，原有位於氹仔舊址上的各項設施，均需作重新規劃。經綜合分析，考慮到澳門大學舊址的建築物專門為高教用途而設計，倘保留作高等教育用途，可最大程度地繼續使用相關建築物和設施，物盡其用，在資源和時間上均較改變用途節省；同時，可緩解目前本澳高等院校對校園空間不足問題的迫切需要，以優化其教學環境和學生活動空間。此外，特區政府一直有專責部門跟進非高等教育的相關設施，並且具備未來可發展和使用的空間資源，相關部門將有系統地作出規劃，以滿足在預視人口結構改變而產生的各類對非高等教育設施的需要。

早前，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對各高等院校、政府部門和民間社團提出使用澳門大學舊址的申請進行綜合研究和分析，並在一視同仁的基礎上，以“先公立後私立”、“先全日制後夜間兼讀”為主要分配原則，盡量按照各申請機構的需求意願，以及根據澳大舊址的實際情況，提出分配建議。當中，提出有關申請的私立院校共有四所，分別為：澳門城市大學、聖若瑟大學、澳門管理學院及中西創新學院。

考慮到澳門城市大學自 2011 年 2 月由原來的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作出更名以後，其性質發生了較大的變化，由一所公開大學轉變為一所綜合性大學，這一改變有利於進一步為澳門培養人才，但亦產生了對空間和設備較其他院校急切的需求，所以在考慮澳門大學舊校址的用途時，提出把部份校舍和設施以有償的方式租借予該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
Gabinete de Apoio ao Ensino Superior

校；同時，為更有效地協助該校的發展，高教辦亦將與該校磋商，參照國際慣用的主要績效指標，共同設定需要在指定年期內必須達成的各項目標；另外，亦規定該校必須保留其他校址，以便有充足的空間維持適當的學生規模，並更有效地為澳門的可持續發展培養優秀人才。

至於其餘三間未能獲分配澳門大學舊址的私立校院，特區政府的處理如下：由於澳門管理學院和中西創新學院以在職人士為主要招生對象，所需要的校舍設施有別於全日制高等院校，特區政府已有協助兩間院校擴大和優化教學空間的計劃，稍後將和相關辦學機構進一步商議落實，以協助院校持續改善辦學條件；聖若瑟大學方面，特區政府已撥款資助其興建青洲校園。

高等教育肩負着培養人才的重要使命，未來，特區政府將繼續支持本澳各高等院校發展，提升本澳高等教育質素，讓本澳高等院校按各自定位，發揮其特色和優勢，為澳門社會培養各類人才。

主任

蘇朝暉

2014年12月16日